

中共吴堡县委政法委员会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项目

(设备)(二次)采购合同

甲方: 中共吴堡县委政法委员会

乙方: 榆林市创瀛电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一、供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 交货地点: 吴堡县政务大厅一期一楼(综治中心)。

(二) 交货期: 本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乙方负责送货上门安装到位。

(三) 质保期: 验收合格后一年。

二、合同价款

1. 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伍拾柒万伍仟捌佰元 (575800.00), 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 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3. 付款方式和程序:

(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 在付款前, 乙方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后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金额的 40%, 待全部设备运抵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毕, 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完成支付审批手续后, 甲方支付乙方剩余的 60% 货款。

4. 履约情况: 供货完成后, 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 验收不合格的, 造成退货、换货的一切费用由供货商承担, 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三、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乙方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 或以招标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照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四、安装、调试要求：

1. 由乙方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至验收合格。
2.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乙方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安装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五、技术培训：

应包括产品(设备)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乙方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设备)的稳定运行。投标产品(设备)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乙方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资料费应由乙方承担。

六、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 7*24 小时技术支持；售后联系电话：0912-6525448

七、验收：

甲方应当邀请乙方共同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甲方也可以邀请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

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设备)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乙方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标准和规范。

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投标货物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乙方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招标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甚至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十、售后服务要求

中标单位应当明确售后服务公约，承诺免费维修服务条件。产品出现故障时，乙方须第一时间作出响应，对于一般性故障，提供 24 小时电话咨询服务，协助用户解决问题。对于通过电话无法解决的问题，将派出售后服务人员 2-4 小时内到用户现场解决问题。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2、合同一式五份，甲方（采购人）一份，乙方（中标人）、吴堡县政
府采购中心各执一份；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备案一份，中标人办理结算一份。
- 3、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

甲方：中共吴堡县委政法委员会

授权人：



乙方：榆林市创赢电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人：



签订日期：2025.6.27